

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函)

公會地址：(801)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167號5樓
電話：(07)241-3881

受文者：全體會員旅行社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普通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04月07日

發文字號：高市旅行(104)本字第112號

主旨：敬請向旅客宣導出國前應投保足額且包含海外緊急醫療、住院手術醫療、國際急難救助服務之旅行平安保險，以確保出國旅遊安全及自身權益，敬請查照。

說明：

1. 依據交通部觀光局104年4月2日觀業字第1040906384號函轉外交部本(104)年3月27日外歐西字第10419510860號函辦理。
2. 據前揭來函略以，英政府頃公布新聞稿將自本年4月6日起對歐洲經濟區(EEA)以外之赴英短期居留者徵收移民健康稅。此一新措施對我國人免簽赴英者雖無需繳交移健康稅，惟入境英國後倘需使用其健保體系之醫療服務(NHS)，則需繳納醫療成本1.5倍之金額(如醫療成本為100英鎊，則收到的帳單將是150英鎊)。旅遊醫療險雖非免簽入境英國之條件，惟英國就醫費用昂貴，國人如因急難所需可能將為此支付高額的醫療費用，外交部強烈建議國人免簽赴英仍應購足包含海外緊急醫療、住院手術醫療、國際急難救助服務等項目之旅行平安險。
3. 按該局前於103年7月8日以觀業字第1030014620號函請會員旅行社協助向國人宣導出國前應考量自身狀況投保足額之旅行平安保險及海外醫療保險及海外醫療保險，爰再次重申，以確保國人出國旅遊安全及確保旅旅客自身權益。

理事長

沈本立